

时间无垠，永恒，流散的只是我们自己。

我在这里，看到人与自然的主语。《淮南子·说山训》云：“见一叶落而知岁之将暮。”吴自牧在《梦梁录》中记载，宋朝时，太史局会委派官吏将梧桐树植于禁廷内的宫殿之下，待到立秋的时刻，太史官身着礼服、手执朝笏奏报：“秋来！”其时，梧叶应声飞落一二片。我想，不妨站在立秋这条小溪流的岸边，看一看时间的长河，无声无息，静静地，无限流淌的情景吧。

“乳鸦啼散玉屏空，一枕新凉一扇风。”毫无踌躇，如醉如痴，那是一种何等的悠然，浑浑然过去的日子，好像是很久很久了，又好像是只有一日一夜的样子。

一日光阴稍纵即逝，季节交替千呼万唤。总觉秋天尚早，可“立秋”，已实实在在站在众人面前，向大地报告，向火热的生活宣誓——此刻是它的“主场”。

立，开端之意。秋，攀也，收聚的意思。这个时节，虽暑气仍在，但农作物开始兑现春天的承诺。小时候读到成语“春华秋实”，并未能解其意。其后随年岁增长，才渐觉光阴似箭，如梭，又好比是金庸小说里的倚天剑，斩断了多少飘飘忽忽，不切实际的幻想和忧愁。春华与秋实，在顺其自然之间，藏着必然，带着偶然，享一份悠然。

立秋并非是真的秋天大驾光临，它还没有占领秋天的整体气质。于它而言，更多的是延续着夏天的光芒，炽热依然是主打。但好在，给人以接近凉爽的期盼，不会遥遥无期，翘首不见故人归。

此时此节，独自冥想，突然觉得立秋太亲切。炽热的阳光提醒我，不容易患得患失。满眼葱茏郁郁，秋天的成熟与萧瑟也将一点点铺陈开来。我恍惚看到，玉米、辣椒被辛勤的农人拿出晾晒，那斑斓的色彩，寄托了新一季丰收的祈愿。

一宿秋风未觉凉，数声宫漏日犹长。这是初秋从不远处传来的芳香，这是夏末蓦然回首的最后一个吻。

亲爱的立秋

□郑凌红

凉风至，二候白露生，三候寒蝉鸣。风吹过脸庞，凉意丝丝；地表水气凝结，晨起观雾气，白露生；昼热夜凉，蝉声嘶鸣，日日减弱。对我而言，如果不是注意到随着年龄的增长，对夏日热情的那般眷恋，对心静如水的那般追求，季节的轮换并非总是让人蠢蠢欲动。只是，最让人铭记的是自然在永不休止地呈现着执着与奉献的孜孜不倦。

读过书本里的那句：“银烛秋光冷画屏，轻罗小扇扑流萤……”上心的不是银烛秋光，而是轻罗小扇。才想起，小时候的夏天，是少不了萤火虫带来的那种惊喜的。它们在农人一天的燥热渐渐消散时，慢慢地探出头来，从荒郊飞来，从野岭飞来，也从空谷幽兰处飞来。一只两只三四只，一路打着招呼，一路壮大队伍，准备精心上演一场夜宴。低调，从容，聚集，闪闪发光，最终扣人心弦。

立秋里有浪漫，这浪漫是“月光”。苏轼在灵隐寺夜宿，看银白色的月光倾泻入室，床边似堆满了雪霜，便作诗道：“百重堆案掣身闲，一叶秋声对榻眠。床下雪霜侵户月，枕中琴筑落阶泉。崎岖世味尝应遍，寂寞山栖老渐便。惟有悯农心尚在，起瞻云汉更茫然。”我也常常在渐生凉意的夜晚对着星空，对着一轮或缺或圆的月色，心生乘风归去，天马行空之思。

立秋里有“西风”。头顶是天，水在两边。云无常，风无形，遇万物而有形。“风”在诗人笔下风情万种，可以是李白笔下的“扶摇”，也可以是白居易笔下的“清飏”。风过之处，吹走些许烦躁，吹走些许无奈，也吹走些许对于暑气一以贯之的偏见。

暑意犹在，但万物正在酝酿另一种丰收。

趁着暑假，又去了一趟张家界。虽看不够磅礴巍然的袁家界，惊叹于奇峰俊秀的天子山，沉醉在壮丽恢宏的黄石寨，但最让我流连的，还是那葳蕤清凉的金鞭溪。

踏入张家界国家森林公园，步行不到10分钟的距离，全长7.5公里的金鞭溪如同一幅清凉的山水画卷，欣然展现在眼前。时值盛夏，骄阳似火，金鞭溪沿岸却荫翳蔽日，凉意袭人。溪水淙淙，清可见底，大大小小的卵石历历可数，间或有几条小鱼悠然游过，影子投在溪底石头上，竟比本体更为清晰。

金鞭溪最奇处当属“跳鱼潭”。潭虽不深，却聚集许多小鱼儿，游人脚步稍重，便见银光乱闪，鱼儿躲入石缝中不见了踪影。忽而想起柳宗元《小石潭记》中“潭中鱼可百许头，皆若空游无所依”的句子，千载时空交错，情景何其相似。

金鞭溪，因溪边那高耸入云、雄伟挺拔的金鞭崖得名。金鞭溪如一位温婉的少女，静静地依偎在金鞭岩旁，低声诉说着古老的故事：很久以前，张家界面临的是一片汪洋大海，龙宫里的小龙女常与渔村里的水生相见，而终于相爱。龙王得知后大怒，将小龙女锁在龙宫。水生得知后悲伤不已，后经仙人指点，得到金鞭潜入龙宫携小龙女逃出。龙王引发海啸欲报复渔村，水生为救百姓，将金鞭猛然插入海边，金鞭化作金鞭崖，水生自己也在侧旁屹立成一座山峰阻止海啸。小龙女则化作一泓流淌的清溪绕在金鞭崖下，和水生一起守护着张家界的绿水青山。

沿着溪边的游道缓缓前行，仿若踏入了一个绿色的梦幻世界。两岸的峰峦好似被大自然精心雕琢过，形态各异，有的如利剑直刺苍穹，有的似仙女亭亭玉立。茂密的植被给山峰披上了一件件翠绿的衣裳，层层叠叠，阳光艰难地穿过枝叶的缝隙，洒下星星点点的光斑，宛如梦幻的精灵在林间跳跃。呼吸间，满是清新的草木气息，那是大自然最纯粹的味道。

金鞭溪的水，是它的灵魂所在。溪水清澈见底，能清晰地看到水底圆润的石头和摇曳的水草，还有小鱼在水中自在地游弋。金鞭溪的水色会随着光线和周围环境的变化而奇妙地变换，有时是碧绿如翡翠，有时又清澈得近乎透明。当微风吹过，水面泛起层层涟漪，波光粼粼。溪水潺潺的声音，和着鸟鸣、风声，交织成一曲和谐的自然交响乐，安抚着游人内心的浮躁与喧嚣。

一路前行，金鞭溪沿线的景点就像一颗颗发光的珍珠。“观音送子”处，一座山峰宛如慈悲的观音菩萨，怀抱婴儿，面容慈祥；“神鹰护鞭”的画面着实让人惊叹，一只“神鹰”威风凛凛地守护着金鞭岩，那锐利的眼神、展开的双翅，似乎随时准备捍卫这神圣的宝物；还有那“千里相会”，两座山峰紧紧相依，好似久别重逢的恋人，倾诉着无尽的思念与深情，令人遐想。

是夜宿于景区客栈，听窗外水声潺潺，如歌如诉。想那溪水千年如一日地流淌，见证了世间繁华，人来人往，而它只是静静地、沁润着每一个愿意驻足谛听的心灵。

山水之美，终究在于让人内心安宁。金鞭溪便是如此。

最是流连金鞭溪

□应红枫

在广场宽阔的胸脯
在烈士陵园前
在孤鸟山坡的绿丛间
那些用青铜铸造或大理石凿成的
雕塑
庄严而朴实的群像
正以深沉而犀利的目光
审视着当今时代的呼吸与神采

风，吹不动衣袖
雨，淋不湿表情
阳光却能透视隐秘的灵魂
仿佛仍有血在深处流动
曾经，他们用骨骼
支撑过反抗侵略者的伟大战役
吹响了抗击敌寇的英雄号角

比崇敬膜拜更重要的是
我们不变的初心
民族不容侮辱，信念不容缺失
要让铜的光泽石的眼神穿透雾霾
镂刻心胸，检测步伐
映射深邃的星空

面对勇士雕像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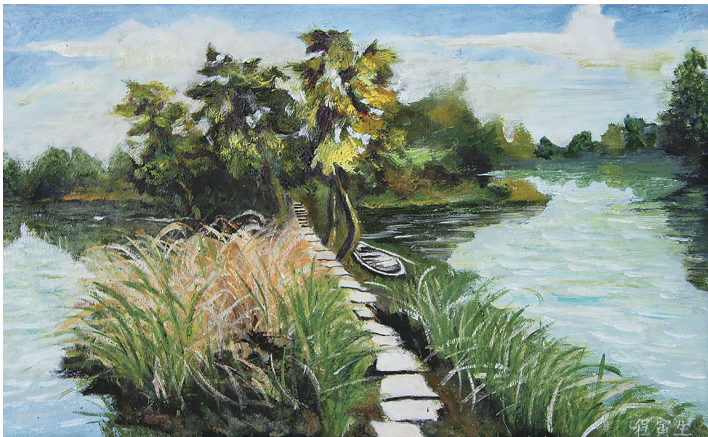
□张德强

(一)
正义坊泥墙上斑驳的弹孔
凝望渐渐被融化的阴影
卧佛山的风反复追问
那些名字何以成为泥土
纪念碑的石阶在身后静默堆叠
逐级升高
风过山岚
而溪水依然记得
所有奔跑的足迹都衣襟襟襟
茶山飘过一片片带硝烟的云
茶叶更加青翠欲滴
俯身向颤抖的枝条采茶
可炮弹早就穿行于溪水里
时间把那三枚炮弹铸成红褐色的苔花
等杜鹃漫山遍野在山谷盛放时
龙坦窑出土的青瓷碗

□张蓓

(二)
这土地在痛
门环吞噬着锈迹斑斑的锁
田野里稻穗垂下淤血的颈脖
奶奶总在灶台边摆两副碗筷
她皱纹延展的沟壑
直接通往那年突然被冰雪冻结的夜晚
河滩上草鞋的印迹
让时间慌乱成一场暴走
三寸金莲的奶奶被爷爷裹挟着
命运造化
最终丢去的却是大脚穿草鞋的爷爷
那个夜晚是多么黑啊——连路都在颤抖
冰雪刻进奶奶的瞳仁
以后每个晨光都带着泪珠
灶火煨着八十个春秋

不灭的记忆



▲小径

□程寅生作

►野趣

□叶向阳作



爱屋及乌

□潘玉毅

一直觉得创造出“爱屋及乌”这个词的人太有生活了，对人的心理研究可谓鞭辟入里。

“爱屋及乌”出自《尚书大传》里姜尚答武王的话：“爱人者，兼其屋上之乌。”一个人若是喜欢一座房子，连房上的乌鸦都一起喜欢。引申开来，喜欢一个人，也会喜欢与之有关的人或物，连缺点都能包容。

女儿偏爱黄颜色的东西。衣服，脸盆，玩具，凡是黄色为主色调的，她的兴趣总是较其他颜色的物件来得更浓一些。不久前，我给她买了一只小奶龙，还没来得及及洗，她远远地瞧见黄色，就伸出粉嫩嫩的手来要。在这个连捣蛋都十分可爱的年纪，她

急切切的模样让人的心几乎都要化了，恨不能把这个世界上所有美好的东西都给她。

因着这重关系，我看到黄颜色的东西也觉得特别可亲。这个世界的颜色各有各的可爱，黄作为颜料三原色之一，更是其他色彩的基本组成元素之一。画板之外，它在生活中也很常见。太阳的光是黄色的，许多土狗的毛是黄色的，地里的油菜花是黄色的，梵语钟声缭绕处，黄墙与黛瓦更是古寺的标配。而在自然界，黄颜色还是成熟的象征。谷物成熟时，稻穗是黄色的；枇杷、杏子成熟时，果实也是黄色的。

“自古逢秋悲寂寥，我言秋日胜春朝。”春天的花红柳绿固然可爱，夏天的绿树浓荫也有它的不可替代，但秋天的黄叶也有它们独一份的美。深秋时节，寒风乍起，落叶随风而舞，像一只只黄色的蝴蝶，曼妙姿态以及它所营造出来的幽深意境令人词穷。

而不知从何时起，我对名字里带“黄”字的地名、路名、动物、植物也开始变得格外关注。甚至于每天上下班经过黄姑山路，都会下意识地放慢脚步，试图发现路边的与众不同，并且日日走而心中不生厌。